

中国的中东外交

中国与中东的军事外交

赵国忠

摘要: 本文论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特别是1955年万隆会议后中国与中东国家军事交往史和重大事件,如20世纪五六十年代中国在道义和物质上(包括军援)支持中东地区的民族解放运动;自1956年中国与埃及建交后,中国在绝大多数中东国家中建立使馆武官处,军事外交工作有了很大进展;军贸工作也取得良好成绩,中国与中东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显著加强。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国参加了联合国在中东地区的维和行动,并派海军舰艇赴亚丁湾参加防范索马里海盗的护航行动。

关键词: 中东; 军事交往; 中国军事外交; 军贸; 维和行动; 护航行动

作者简介: 赵国忠,中国中东学会顾问、研究员(北京 100007)。

文章编号: 1673-5161(2010)02-0003-08

中图分类号: E25

文献标识码: A

自195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埃及建交迄今,中国已与所有中东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中国与中东国家的军事交往也随之增多,高层军事互访比较频繁,军贸和军事合作项目逐渐增加。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国从1990年起就开始参加中东地区的维和行动。为防范和打击索马里海盗,中国于2008年12月始派海军编队奔赴亚丁湾参加护航行动,中国与中东的军事交往进一步扩大,友好合作关系进一步加深。本文试图对60年来中国与中东的军事交往作一简要回顾和分析。

一、中国提供力所能及的军事援助

1955年4月亚非会议后不久,埃及总理纳赛尔即派宗教事务部长巴库里访华。中国领导人在会见巴库里时明确表示,中国政府支持埃及和阿拉伯国家反对以色列侵略的正义斗争。对于埃方提出急需购买武器以加强防御能力的问题,周恩来总理认为,如果中国当时向埃及提供武器对双方都不利。经中国牵线,埃及与捷克于1955年9月签订了第一个军火贸易协定,从而使埃及首次获得苏联的武器装备。这对埃及冲破美英武器禁运、加强国防力量、抵御外来侵略起了重要作用,同时也加深了中埃友谊,促进了中埃建交。

1956年10月,英法以发动侵略埃及的苏伊士运河战争。中国政府立即发表声明,强烈谴责英法的侵略行动,坚决支持埃及人民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独立的斗争。中国愿尽能力所及,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包括提供物资援助,支援埃及人民的正义斗争。11月10日,周恩来总理致电纳赛尔总统,代表中国政府赠送2000万瑞士法郎,中国红十字会捐赠10万元人民币医疗物资。^{[1]305-306}

1958年7月14日,伊拉克发生推翻费萨尔王朝的革命,震惊了美英等大国。次日,美国驻

地中海的第6舰队即派海军陆战队在黎巴嫩登陆。7月17日，英国也派兵空降约旦。中国一方面迅速承认伊拉克新政权，另一方面谴责美英对中东国家的军事干涉。为支持阿拉伯人民反对美国侵略的斗争，中国人民解放军于8月23日下午开始炮击金门、马祖，迫使美国急忙从地中海抽调一艘航空母舰和部分兵力赶往台湾海峡，这对阿拉伯人民反对美英侵略的斗争是一个有力的支持。

1967年6月，以色列向埃及、叙利亚和约旦发动“六·五”战争。中国政府于次日发表声明，谴责以色列在美国的策动和支持下对阿拉伯国家发动大规模的武装侵略，北京百万群众连续3天举行游行示威，声援埃及等阿拉伯国家。中国还向埃、叙和巴解组织各提供一笔紧急援助。1973年10月6日，埃、叙为收复失地突然向以色列发动进攻。中国认为埃、叙为收复失地和恢复民族权利而进行的斗争是正义的，将一如既往地坚决予以支持，并向埃、叙各提供一笔现汇和一定数量的小麦援助。埃、叙对此表示感谢，叙利亚总统阿萨德表示，中国在我们最困难的时刻提供真诚的援助，叙人民决不会忘记。

中国一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恢复合法民族权利的斗争，并提供必要的援助。1964年6月，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正式成立。1965年3月，巴解主席舒凯里应邀访华，中国同意巴解组织在北京设立办事处，并向巴解提供援助（包括一定数量的军事援助），还为它培训军事干部。1982年6月4日，以色列发动侵略黎巴嫩的战争，围剿巴解组织在黎的武装力量，中国表示坚决反对和强烈谴责，要求以色列无条件撤军，支持巴勒斯坦和黎巴嫩人民的正义事业。中国政府和红十字会还决定，向巴解组织提供物质、药品和医疗器械援助。1988年11月15日，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宣布成立巴勒斯坦国。11月20日，中国决定予以承认。

中国始终支持阿尔及利亚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1954年11月，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军举行反对法国殖民统治的武装起义。1958年4月，阿尔及利亚民族代表团访华时，周恩来总理明确表示：中国人民愿意为阿尔及利亚人民的正义斗争提供军事援助。同年9月19日，阿尔及利亚成立临时政府，9月22日中国就予以承认。中国是第一个承认阿尔及利亚临时政府的非阿拉伯国家。1960年5月，毛泽东主席在会见来访的阿临时政府副总理兼外长克里姆·贝尔卡塞姆时表示：“只要有可能就支持你们。不仅在道义上，而且在物质上，如果武器能够运到，也可以支持。”^{[2]2007}1962年7月3日，阿尔及利亚正式宣布独立。同日，中国领导人致电表示最热烈的祝贺，中国政府决定予以承认。

二、中国与中东国家的军事外交工作逐步扩大，近几年高层军事互访不断

军事外交是我国外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军事外交与政治外交、经济外交和文化外交相互配合、相互促进，使我国与中东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不断加深。武官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力量的代表，在大使（馆长）领导下开展两军间各项军事交往工作。1956年5月30日中埃建交后，同年7月就在中国驻埃及使馆设立武官处。1958年4月，埃及（阿联）武装部队总参谋长穆罕默德·易卜拉欣中将率高级军事代表团访华，受到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的会见。中国国防部长彭德怀元帅亲赴机场迎接并与代表团举行会谈，国防部办公厅主任肖向荣中将全程陪同。这是中东国家第一个访华的高级军事代表团。1960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张宗逊上将率高级军事代表团回访阿联。1958年8月中国与伊拉克建交后，在驻伊使馆也建立了武官处。1960年，伊拉克军事代表团也来华访问。此后，除巴林、卡塔尔和毛里塔尼亚等少数几国外，中国在中东地区所有使馆中都设立了武官处。有了武官处，中国与中东国家的军事交往就更加密切，两军间的军事事务得到有效和快速的处理。

2003年3月，胡锦涛同志担任中国国家主席，次年3月，又兼任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同志

就任主席后对中东地区的一次重要出访是 2004 年 1 月访问埃及。2004 年 7 月中旬，中央军委副主席郭伯雄上将访问埃及，受到埃及总统穆巴拉克的会见，并与埃及武装部队总司令、国防和军工生产部长坦塔维元帅举行会谈。坦塔维说，郭伯雄副主席访埃是埃中两军关系中的一件大事，并认为埃中两国、两军业已存在的友好合作关系为中东地区和世界和平发挥了积极作用。^[3]2004 年 9 月下旬，坦塔维元帅访华，受到中央军委胡锦涛主席和郭伯雄副主席的会见，并与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曹刚川上将举行会谈。坦塔维说，埃中军事交往与合作前景广阔，希望通过访问进一步推动两国两军的友好合作关系。这两次访问是近年来也是中埃建交 50 多年来，两军之间最高层次的互访，反映了中埃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不仅表现在政治和经济领域，而且也在军事领域。

2005 年 4 月，中国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曹刚川上将访问埃及。5 月，中央军委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梁光烈上将访问土耳其。10 月，中央军委副主席徐才厚上将访问苏丹。11 月，中央军委委员、第二炮兵司令员靖志远上将访问阿尔及利亚。2006 年 10 月，中央军委委员、空军司令员乔清晨上将访问土耳其。2007 年 11 月，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曹刚川上将访问科威特。上述访问都受到访问国国家领导人的会见，并与有关军事领导人举行会谈，加深了双方的友好合作关系。

2006 年 4 月中国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访问沙特阿拉伯后，2008 年 1 月，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曹刚川上将访问沙特阿拉伯，受到沙特国王阿卜杜拉的会见，与沙王储兼副首相、国防和航空大臣、武装部队总监苏尔坦亲王举行了会谈。曹刚川说，近年来，中沙两军人员交流不断增加，在许多方面开展了良好的合作，中方重视发展与沙特的军事友好合作关系，愿与沙方一道努力，将两军关系不断推向新的高度。^[4]同年 11 月，中央军委委员、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梁光烈上将访问阿联酋、阿曼、巴林和卡塔尔等海湾 4 国，受到阿联酋总统兼武装部队总司令哈利法·本·扎耶德、阿曼苏丹兼武装力量最高统帅卡布斯·本·赛义德、巴林代理国王、王储兼武装部队副统帅萨勒曼·本·哈马德和卡塔尔埃米尔哈马德·阿勒萨尼等 4 国国家元首的会见。2009 年 5 月，中央军委副主席郭伯雄上将访问土耳其，受到土耳其总统居尔和国防部长戈努尔的会见，并与土武装部队总参谋长巴什布上将举行会谈。

2004~2007 年，中国高级军事领导人出访中东地区的还有：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钱树根上将、空军政委邓昌友中将和济南军区政委刘冬冬中将访问埃及、中国国防大学校长裴怀亮上将、广州军区司令员刘镇武上将访问约旦（2004 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孙忠同中将访问叙利亚、副总参谋长张黎上将访问也门、总装备部政委迟万春上将访问阿尔及利亚、海军副司令员赵兴发中将访问摩洛哥，副总参谋长张黎上将访问突尼斯（2006 年）和土耳其，中国武警部队司令员吴双战上将访问以色列、国防科工委主任张云川访问阿尔及利亚、沈阳军区司令员常万全中将访问苏丹、总后勤部副部长孙志强中将访问突尼斯（2007 年）。

这一期间，中东国家访华的高级军事领导人有：土耳其国防部长戈努尔、约旦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萨拉伊拉上将、阿尔及利亚海军司令塔哈少将、毛里塔尼亚国民军参谋长阿尔比上将、突尼斯国民军陆军参谋长阿马尔准将、黎巴嫩军队参谋长拉姆兹（2004 年）；也门海军司令路维斯准将、阿尔及利亚海军司令塔哈少将、埃及军工生产国务部长米什阿勒、苏丹武装部队总参谋长阿巴斯上将、副总参谋长穆罕默德中将、土耳其宪兵司令蒂尔凯里（2005 年）；阿富汗国防部长瓦尔达克、苏丹国防部长侯赛因、突尼斯国防部长卡迈勒、阿尔及利亚人民军参谋长盖德、吉布提军队总参谋长法蒂少将（2006 年）；阿富汗国民军总参谋长比斯米拉、卡塔尔武装部队陆军司令法赫德准将、约旦空军司令舒达什少将、苏丹武装部队总参谋长吉利上将、土耳其陆军司令巴什布（2007 年）；埃及武装部队总司令、国防和军工生产部长坦塔维元帅、苏丹国防部长侯赛因、

阿联酋陆军司令阿里（2009年）。

三、军贸对促进中国与中东一些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至为重要

自新中国成立至1978年，遵照毛泽东主席“我们不当军火商”的指示，中国向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武器装备都是无偿的；改革开放初期则进入军品交换阶段，表现为中国向一些阿拉伯国家无偿提供武器装备，这些国家向中国提供它们所拥有的比较先进的武器装备；自1980年起又进入军品贸易阶段。中国对军品出口一向采取慎重、负责的态度，依据中国承担的国际义务和国内法律法规对所有军品出口进行严格管理，遵循军品出口三原则，即：有助于接受国的正当自卫能力；不损害有关地区的和平、安全与稳定；不干涉接受国的内政。^{[5]1413}对于军品出口，中国政府还严格规定只向主权国家政府出口，要求接受国提供最终用户和用途证明，并明确承诺不向第三方转让，中国从来向非国家实体和个人出售军品。据《SIPRI年鉴2008》统计，中国2003~2007年出口军品总金额为20.57亿美元，其中约31%为中东国家购买，在世界主要常规武器出口国中名列第9位。^[6]

1. 中国与埃及：早在20世纪八十年代初期，埃及就向中国购买武器装备。据《军事力量对比》2009年报道，在埃及军队的武器装备中，已知中国武器有：歼-6型战斗机44架、歼-7型战斗机74架、歼教-6型教练机6架、K-8型教练机80架；“江河”（Jianghe）级I型护卫舰2艘、“河谷”（Hegu）级导弹艇4艘、“海南”（Hainan）级鱼雷艇8艘、“上海”（Shanghai）级II型巡逻艇4艘。1999年12月27日，国家航空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与埃及国防部签署了K-8E型双座高级教练机合作生产合同，第一批生产的80架飞机已于2005年12月交付使用。第2批40架飞机正在生产中。埃及“阿拉伯军工生产组织”主席哈姆迪中将盛赞K-8E型教练机项目是埃中两国牢固政治关系的最好体现，被埃及总统穆巴拉克誉为埃中国防工业合作的典范。^[7]

2. 中国与沙特阿拉伯：沙特因两伊战争而深感其安全受到伊朗和以色列的威胁。沙特原空军司令哈立德亲王近年透露，在这一背景下，1986年，“法赫德国王才下定决心：我们需要一种能够提高我们武装部队和人民士气的武器；一种一般不打算动用，除非万不得已才用来实施决定性的沉重打击以摧垮敌人士气的威慑性武器；一种使敌人在对我们进行攻击之前必须掂量掂量的武器。问题是要找到一个既能迅速提供这种武器，而又不会提出限制性条件的国家。国王的选择落到了中国身上。”^[8]1986年4月和7月，沙驻美国大使班达尔亲王2次访华，提出与中方在安全方面进行合作，要中国向其提供“东风-3”型中程弹道导弹，并称这是法赫德国王的决定。当时中国领导人表示，中国对与沙特军贸持积极态度。中国希望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沙特建交。1986年8月，中国破例同意向沙方提供“东风-3”型导弹。1987年2月和9月，沙防空军司令哈立德亲王两次秘密访华，商谈签订有关军贸协议。以上所有活动都在极端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中国向沙特提供导弹为中沙建交铺平了道路。哈立德曾说：“我们之间的战略联系是如此密切，推迟互相承认是毫无意义的。”^[8]据报道，在沙特军队的武器装备中有中国的CSS-2型^①地对地导弹约40枚。

3. 中国与以色列：1992年中以建交后，据《SIPRI年鉴2008》统计，1993年~2002年中以军贸额为1.62亿美元。^[9]2000年4月，以色列同意向中国出售“费尔康”（Falcon，“猎鹰”）式预警机，并签订价值达10亿美元的合同。2000年7月，以色列在美国压力下宣布取消该项合同，并于次年向中国支付违约金3.5亿美元。2003年1月，以色列应美国的要求中止所有对华出口武

① CSS-2型是西方国家对中国“东风-3A”型导弹的称呼，该型导弹射程约3000公里，液体燃料。

器和安全设备的合同。2004年3月，以色列国防部总司长阿莫斯·亚隆率军事代表团访华后，中国将一架“哈比”(Harpy)无人驾驶机(20世纪九十年代中期购自以色列)送往以色列维修。2004年12月，美国军方发现此事后强烈要求以色列扣留这架飞机，并要求将亚隆撤职。2006年3月1日，以色列国防部总司长雅克夫·特伦宣布，以色列国防部已恢复向国内军火商颁发对华武器出口许可证。^[10]

4. 中国与苏丹：据《SIPRI年鉴2008》记载，苏丹2003~2007年购买武器总价值为5.69亿美元，其主要武器装备87%来自俄罗斯，8%来自中国。已知中国向苏丹提供了歼-8型战斗机6架、强-5型(A-5)攻击机3架。另据报道，在苏丹军队现有武器装备中，有中国制造的59式(Type-59)主战坦克60辆、歼-6和歼-7M型战斗机若干架。

5. 中国与伊朗：据《军事力量对比》2009年报道，伊朗军队装备中的中国武器有：59式主战坦克和苏T-54/55型坦克共540辆、63式107毫米火箭炮约700门、CSS-8型地对地导弹发射架约30部(导弹175枚)；“海鹰-2”型(CSS-C-3)岸对舰导弹连若干个；“河东”级(Houdong)导弹艇10艘。

6. 中国与伊拉克：2003年海湾战争后，伊拉克海防部队仍有中国造27米长巡逻艇5艘。据透露，2007年6月伊拉克总统塔拉巴尼访华期间，伊政府曾和中国达成一笔金额达1亿美元的武器交易协议，主要是为伊拉克警察部队购买轻武器。^[11]

7. 中国与科威特：1997年科威特军队招标采购自行火炮，中国造的PLZ-45型155毫米自行火炮中标，科威特购买了27门，2001年科又追加订购了27门。现科威特军队装备中有PLZ-45型自行火炮共54门。^[12]

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和国防工业的发展，中国已能生产世界上比较先进的武器装备，已不再是过去“价格低廉、技术落后”的武器，中国与中东国家的军品贸易必将进一步发展。

四、中国积极参加联合国在中东的维和行动，为地区和世界和平与稳定作出重要贡献

联合国维和行动始于1948年第一次中东战争之后，至今共采取了63项维和行动，有数十万人参与，耗资680多亿美元。截至2008年底，联合国正在实施的维和行动为17项，共有117个国家的11.3万名维和人员在执行维和任务。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在联合国安理会授权下使用非武力方式帮助冲突各方维持和平、恢复和平并最终实现和平的一种行动，可分为2类：一是由非武装的军事观察员组成的观察团监督停火、撤军或有关协定的执行；二是派出装备用于自卫的轻型武器的维和部队以确保停火、缓和局势，为解决争端创造条件。

中国于1988年加入联合国维和特别委员会，并于1989年首次派出选举监督员参加联合国驻纳米比亚过渡时期协助团。至2009年11月，中国共参加17项维和行动，派出军事人员、警察和民事官员共6000多人次。现仍有2100多人在10个任务区执行任务。中国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但在联合国安理会5个成员国中派出的维和人员最多、贡献也最大。^[13]中国维和部队受到联合国官员高度赞赏。^[14]中国在中东地区的维和行动有：

1. 巴以边境地区。1948年5月第一次中东战争爆发后，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第50号决议，决定向巴勒斯坦派遣总部设在耶路撒冷的“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UNTSO)。中国于1990年首次向该组织派出军事观察员。至2007年底，该组织共有军事观察员153人，其中中国观察员4人。

2. 黎巴嫩南部。1978年3月15日，以色列发动侵黎战争。3月19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第425号决议，要求以色列从黎撤军，并决定成立“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UNIFIL)，进驻黎

南部地区，以监督停火。中国于 2005 年 11 月 21 日决定向该部队派遣工兵分队。工兵分队为 1 个营，由工程连、排雷连、保障连和营部组成，下属一个一级医院（8 人），共 182 人。该营部署在黎南部的哈尼亚。2006 年 7 月黎以冲突爆发后，联合国安理会于同年 9 月决定将临时部队人数从 2000 人增至 1.5 万人。中国同意将工兵分队 182 人增至 275 人。至 2009 年 2 月，中国在临时部队（13264 人）中有一个工兵营、一所二级医院（60 人），共 335 人。

3. 西撒哈拉地区。1991 年 4 月 29 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第 690 号决议，成立“联合国西撒哈拉公民投票特派团”（UN·MINURSO）。至 2007 年底，特别团有军事观察员 183 人（其中中国 13 人）、部队 27 人（中国 1 人）、民警 6 人。2007 年 9 月 17 日，赵京民少将就任该特派团部队指挥官。^[15]

4. 苏丹。共有 2 支维和部队：（1）南部地区。2005 年 3 月 24 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第 1590 号决议，授权在苏丹南部部署“联合国苏丹特派团”（UNMIS），帮助冲突双方落实业已达成的和平协议，恢复当地秩序。同年 5 月，中国派出一个工兵营，由工兵分队 275 人、运输分队 100 人和医疗分队 60 人组成，共 435 人。至 2007 年底，特派团共有部队 8804 人（中国为 444 人）、军事观察员 596 人（中国为 14 人）、民事警察 637 人（中国为 9 人）。中国工兵营部署在苏丹南部瓦乌地区。（2）达尔富尔地区（苏丹西部）。2007 年 7 月 31 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第 1769 号决议，决定成立“联合国—非洲联盟苏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UNAMID），计划部队总人数为 19300 余人、军事观察员 240 人、民事警察 6430 人、文职人员 1580 人。2007 年 11 月 24 日和 2008 年 7 月 17 日，中国维和部队分两批抵达达尔富尔，部署在达尔富尔首府尼亚拉。这支部队为 1 个工兵营，下辖 3 个工兵排、1 个打井排、1 个警卫排和 1 个医疗分队（一级医院，40 人），共 315 人。

中国派驻黎巴嫩和苏丹的维和部队不仅获得联合国高级官员的高度赞扬，而且也得到驻在国人民的普遍好评。联合国黎巴嫩临时部队副司令巴德莱将军说，中国工兵营纪律严明、作风严谨，出色地完成了临时部队司令部分配的所有任务，他们为联合国黎巴嫩临时部队的其他各国分队树立了典范，获得了黎巴嫩当地民众的尊敬。^[16]2006 年 10 月，中国工兵营全体官兵被授予联合国“维和勋章”，该营营长罗富强大校还被黎巴嫩政府授予“军中勇士”勋章。他是被黎政府授予勋章的唯一的维和军人。^[17]中国驻西撒哈拉的 13 名军事观察员也都获得“联合国维和勋章。”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司令塔帕称，中国工兵营拥有良好的素质和精良的装备，无论在哪个任务区都出色地完成了联合国赋予的各项维和任务。2007 年 1 月，中国派驻苏丹南部特派团的工兵营全体官兵（435 人）被联合国授予“和平荣誉勋章”；2008 年 10 月，中国派驻达尔富尔的工兵营全体官兵（315 人）也被联合国授予“和平荣誉勋章”。苏丹总统顾问伊斯梅尔说：中国为维护苏丹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中国不但向苏丹达尔富尔地区提供了大量人道主义援助，还向那里派遣了维和部队，中国为促进苏丹南北和解作出了积极贡献，“中国是苏丹值得信赖的朋友。”^[18]

五、中国的护航行动，使中国与中东乃至世界的军事交往进一步扩大

2008 年，亚丁湾的索马里海盗活动十分猖獗。据联合国国际海事组织统计，索马里附近海域该年已发生 120 多起海上抢劫行为，超过 30 艘（我国约 6 艘）遭劫，600 多名船员（我国约 40 名）遭绑架。联合国安理会于 2008 年 6 月、10 月和 11 月相继通过第 1816、1838 和 1843 号决议，授权外国军队在获得索马里过渡政府允许并恪守国际法准则的情况下进入索马里领海打击海盗。从 10 月中旬开始，北约许多国家先后向亚丁湾派出护航舰只。至 11 月，已有 11 个北约国家和其他 5 国约 20 多艘舰艇在亚丁湾执行护航任务。

亚丁湾东西长约 750 公里、南北宽 250 公里，总面积约 18 万平方公里。亚丁湾是连接亚、非、

欧三大洲和太平洋、印度洋和大西洋三大洋的海上交通要道，被称为世界航运的生命线。每年约有 100 个国家的近 2 万艘船只经过，世界 14% 的海运贸易和 30% 的石油运输要通过这一海湾。这条国际航道对我国也有重大的经济和军事战略利益。我国通往地中海至欧洲、西亚和北非国家的商船必须通过亚丁湾，每年约有 1400 多艘，平均每天约 3~4 艘，其中约 20% 的船只曾在这一海域遭海盗袭扰。目前我国石油消费的一半依靠进口，其中 80% 来自西亚和非洲。

正是从我国长远战略利益考虑，外交部发言人刘建超 2008 年 12 月 20 日宣布，中国政府决定派海军舰艇前往亚丁湾、索马里海域执行护航任务。^[19]这是我国政府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军应对国际安全威胁，遂行多种军事任务的一次重大战略行动，这也是我国首次组织和调动海军舰艇赴海外维护国家战略利益，履行国际人道主义义务的重要举措。^[20]我国海军远航至亚丁湾保护国际重要运输航道，这是我国历史上郑和船队七下西洋 600 年后的首次。中国是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条约》的签署国和批准国，又参加了 1988 年《制止危及海上安全行为公约》，有权阻止公海和任何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任何地方的海盗。因此，中国派出护航编队去亚丁湾，是维护中东地区安全和世界和平的正义行动。

2008 年 12 月 26 日，我国南海舰队派出的首批护航编队（“武汉”号、“海口”号导弹驱逐舰和“微山湖”号综合补给舰，共 800 余人）从三亚起航，航行 4400 余海里，于 2009 年 1 月 6 日抵达亚丁湾执行护航任务，4 月 18 日完成任务后驶离亚丁湾。接着，由第二批护航编队（“深圳”号导弹驱逐舰、“黄山”号导弹护卫舰和“微山湖”号）和第三批护航编队（东海舰队“徐州”号、“舟山号”导弹护卫舰和“千岛湖”号综合补给舰）执行护航任务。第四批护航编队（“马鞍山”号、“温州”号导弹护卫舰和“千岛湖”号）于 11 月 12 日抵达亚丁湾执行任务。一年来，中国海军编队已执行护航任务 150 批，护送商船约 1430 艘。

目前虽有 20 多个国家的 40 余艘军舰在亚丁湾及其附近海域执行护航任务，但索马里海盗并未就此绝迹；相反，由于海盗改变战术，在各国护航舰艇巡逻区外或远离索马里海岸的海区进行劫持而屡屡得手。只要索马里海盗的岸上基地未被清除，海盗问题不可能根本解决。据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 2009 年 11 月提交给安理会有关索马里海盗情况的最新报告，2009 年 1~11 月，共有 34 艘船只和 450 名船员在索马里海域被劫持，包括中国籍货轮“德新海”号（装有 7.6 万吨煤，有中国船员 25 人）10 月 19 日在索马里以东 700 海里处被劫持。11 月 6~7 日，据联合国索马里海盗问题联络小组第一工作组的要求，中国国防部主持召开“亚丁湾护航国际合作协调会议”，来自欧盟、北约、俄罗斯、日本和印度等组织和国家的代表出席。中国代表在会上建议参与护航的各国海军实行“分区护航”以提高护航效率。^[21]这一建议能否被各国采纳，仍需观察。我国在亚丁湾的护航行动得到索马里的支持和赞赏，索马里过渡政府运输、民航与港口部副部长优素福说：“索过渡政府完全支持中国派遣军舰为商船护航的行动，中国海军的行动值得称赞”。^[22]北约秘书长夏侯雅伯对中国海军的护航行动表示赞赏：“这一行动对国际社会打击海盗活动作出了重要贡献。”^[23]美军太平洋总部司令基廷也对此表示欢迎，称美国“乐于见到中国海军出现在印度洋”。

参加护航行动的各国海军的共同目标是打击索马里海盗，因此，各国海军编队在护航行动中相互支援、相互交换情报、登舰互访、交流经验，有时还举行联合演习。这些活动必将增强中国与参与国之间的军事交往，加深各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和各国军队之间的友谊。

[参考文献]

[1] 江淳，郭应德. 中阿关系史[M]. 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2001.

[2] 安惠侯，黄舍骄，等. 丝路新韵—新中国和阿拉伯国家 50 年外交历程[M].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6.

- [3] 刘云非, 辛俭强. 郭伯雄与埃及国防部长会谈 愿发展两国战略合作关系[N]. 新华社, 2004-07-13.
- [4] 李震. 沙特国王会见曹刚川 王储与曹刚川进行会谈[N]. 人民日报, 2008-01-22.
- [5] 王泰平. 新中国外交 50 年[M].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9.
- [6] 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 SIPRI 年鉴 2008[R]. 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 译. 北京: 时事出版社, 2009.
- [7] 曹鹏程, 徐松, 林建杨. 中埃合作展翅腾飞——吴邦国委员长考察中埃合作生产 K8E 飞机项目侧记[N]. 人民日报, 2007-05-21.
- [8] 沙特前防空军司令:曝光获得中国东风导弹真实内幕! [EB/OL]. [2010-03-01].
<http://mil.news.sina.com.cn/bbs/2007/0130/120611003.html>.
- [9] 关晋勇, 金谷. 美《国防周刊》:以色列将会退出中国军火市场[N]. 环球时报, 2005-08-03.
- [10] 美对中伊协议大为恼火[N]. 参考资料, 2007-07-29.
- [11] 中国和伊拉克签订武器出口协议: 美国大为恼火[N]. 参考消息, 2007-07-29.
- [12] 中国造精锐武器扬威海外[N]. 上海译报, 2006-01-19.
- [13] 杨晓. 中国派出维和人数居 5 常首位[N]. 北京青年报, 2009-11-21.
- [14] 王湘红. 联合国副秘书长表示: 中国在维和事业中发挥重要作用[N]. 人民日报, 2007-11-18.
- [15] 蔡施浩. 中国军官正式就任联合国西撒特派团部队指挥官[N]. 新华社, 2007-09-17.
- [16] 潘立文. 中国维和工兵营官兵在黎巴嫩表现出色受高度赞扬[N]. 新华社, 2009-02-23.
- [17] 任珂, 潘立文. 中国赴黎巴嫩维和官兵获联合国维和勋章[N]. 新华社, 2009-09-30.
- [18] 王南, 焦翔. 访苏丹总统顾问: “中国是值得信赖的朋友”[N]. 人民日报, 2008-07-10.
- [19] 中国政府决定我国海军舰艇赴亚丁湾、索马里海域护航[N]. 人民日报, 2008-12-21.
- [20] 吴妙发. 中国军舰护航是深思熟虑护航之举[N]. 解放日报, 2009-01-07.
- [21] 吴云. 我代表建议“分区护航”[N]. 人民日报, 2009-11-18.
- [22] 索马里欢迎中国军舰护航行动[N]. 人民日报, 2009-01-09.
- [23] 尚绪谦. 北约秘书长赞赏中国海军在索马里护航行动[N]. 新华社, 2009-01-19.

On the Military Diplomacy between China and the Middle East

ZHAO Guozhong

Abstract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military exchange history and events since the founding of the PRC, especially since the Bandung Conference in 1955. In 1950s and 1960s, China supported the national liberation movements in the Middle East both in morality and material (including the military aid). With Chinese military attaché at its embassies in the Middle East since 1956, China had achieved great progress in diplomatic affairs and military trad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a and Middle Eastern countries had been significantly strengthened. As a permanent member of UN Security Council, China has participated in UN peacekeeping operations in the Middle East, and sent naval vessels to the Gulf of Aden to participate in convoy operations against Somali pirates.

Key Words The Middle East; Military Exchanges; China's Military Diplomacy; Military Trade; Peacekeeping Operations; Convoy Operations

(责任编辑: 孙德刚)